

一、在电脑上打开一个浏览器

下列是常见浏览器图标，电脑上有哪个就用哪个





请选择您的贷款类型

默认就是生源地助学贷款，
学贷款

不要选成高校助
生源地助学贷款

高校助学贷款

身份证登录

手机短信登录



图形验证码请输入图片中的4位红色数字

登录

② 点击“立即注册”

[立即注册](#) [常见问题](#) [忘记密码](#)



办理地区

生源地

高校

江苏分行, 广西分行, 苏州分行, 湖北分行, 内蒙古分行, 湖南分行, 陕西分行, 山西分行, 黑龙江分行, 云南分行, 四川分行, 贵州分行, 新疆分行, 安徽分行, 河北分行, 甘肃分行, 辽宁分行, 河南分行, 海南分行, 西藏分行, 深圳分行, 福建分行, 宁夏分行, 天津分行, 青海分行, 山东分行, 厦门分行, 吉林分行, 山东分行, 广东分行, 重庆分行, 江西分行, 青岛分行, 云南分行

温馨提示: 到所属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办理首贷

点击“下一步”

下一步

注册用户协议条款

1. 学生在线系统服务条款的接受

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系统（包括高校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学生在线系统，以下简称“学生在线系统”）为国家开发银行拥有，学生在线系统提供的服务完全按照其发布的服务条款和操作规则。本服务条款所称的用户是指完全同意所有条款并完成注册程序或未经注册而使用学生在线系统的服务的用户。

2. 服务条款的变更和修改

学生在线系统有权随时对服务条款进行修改，并更新本服务条款；当用户使用学生在线系统的特殊服务时，应接受学生在线系统随时提供的与该特殊服务相关的规则或说明，并且此规则或说明均构成本服务条款的一部分。用户如果不同意服务条款的修改，可以主动取消已经获得的网络服务；如果用户继续享用网络服务，则视为用户已经接受服务条款的修改。

3. 服务说明

(1) 学生在线系统运用自己的操作系统通过国际互联网向用户提供丰富的网上服务等（以下简称“本服务”）。除非另有明确规定，增强或强化目前服务的任何新功能，包括新产品，均无条件地适用本服务条款。

(2) 学生在线系统对网络服务不承担任何责任，即用户对网络服务的使用承担风险。学生在线系统不保证服务一定会满足用户的使用要求，也不保证服务不会受中断，对服务的及时性、安全性、准确性也不作担保。

(3) 为使用本服务，用户必须：

- a. 自行配备进入国际互联网所必需的设备，包括计算机、数据机或其他存取装置；
- b. 自行支付与此服务有关的费用。

(4) 用户接受本服务须同意：

- a. 进行实名制注册并提供完整、真实、准确、最新的个人资料；
- b. 不断更新注册资料，以符合上述（4）中a的要求。

若用户非实名制注册、或提供任何错误、不实、过时或不完整的资料，并为学生在线系统所确知；或者学生在线系统有合理理由怀疑前述资料为错误、不实、过时或不完整，学生在线系统有权暂停或终止用户的账号，并拒绝现在或将来使用本服务的全部或一部分。

拒绝

同意

点击“同意”



[已有账号?立即登录](#)

账号注册

* 姓名

* 身份证号

登录密码为8-20位数字与大小写字母组合。

* 登录密码

* 确认登录密码

* 手机号码

[重新获取\(21\)](#)

开启手机号登录

建议开启手机号登录

* 短信验证码

注册

点击“注册”

首页

我的贷款

个人资料

毕业确认

本金延期

征信调整

生源地-资助中心和就学信息

选择户籍所在区县的教育体育局或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 资助中心	云南省		教育体育局	
			请选择入学前户籍所在地资助中心	
* 毕业中学	学			
* 高校名称	北京大学		* 院系名称	外国语学院
* 专业名称	英语		* 学历	本科
* 学制	年		学号	学号
* 入学年份	2023		毕业日期	20-08-31

根据录取通知书 如实填写就学信息

点击“下一步”



95

服务热线

周一到周五

8:30至17:30

(节假日除外)

高峰期 (7月17日至9月8日)

帮助
请时间及

首页

我的贷款

个人资料

毕业确认

本金延期

征信调整

请完善资料



基本信息

姓名 [输入框]

身份证号 53 [输入框]

* 身份证有效开始日期 20[输入框]

* 身份证有效结束日期 20[输入框]

* 国籍

中国

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 户口性质

农业户口

* 民族

汉族

性别

女

* 婚姻状况

未婚

* 职业

学生

* 入学前户籍地址

云南省

[输入框]

[输入框]

[输入框]8号

12/100

95

服务热线

周一

8:30至

(节假日

高峰期 (7月1

周一至周五

次帮助

申请时间及

>

* 入学前户籍地址 云南省

8号 12/100

联系方式

手机号 1-0

修改登录手机号

该手机号为银行唯一联系方式

其他即时通讯 (QQ/微信) 2-7

联系人

* 联系人姓名

* 关系

* 联系人手机号码

点击“提交”

上一步

提交

首页

我的贷款

个人资料维护

毕业确认申请

本金延期

征信调整



贷款申请



提前还款申请



贷款申请进度查询

点击首页里的“贷款申请”

贷款提醒 征信提醒 还款提醒

如果您需要申请贷款, 请查看生源地贷款申请流程
贷款办理时间:
必须在指定的时间内才能申请助学贷款, 一般为每年6月-9月, 具体以当地县区资助中心办理时间为准, 请随时关注。

本人所属资助中心联系方式

[点击查看资助中心](#)

95593

服务热线电话
周一到周五
8:30至17:30



申请流程

生源地首贷的申请流程及所需材料

[点击查看 >](#)



续贷帮助

生源地续贷的申请流程及所需材料

[点击查看 >](#)



常见问题

初次贷款申请, 续贷等其他常见问题

[点击查看 >](#)



提前还款帮助

提前还款申请时间及查询

[点击查看 >](#)

首页

我的贷款

个人资料维护

毕业确认申请

本金延期

征信调整

亲爱的同学：

您好！感谢您选择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我们将竭诚为您提供服务！为方便您了解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政策，顺利获得助学贷款支持，同时知悉您的责任和义务，请认真阅读以下内容：

一、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由国家开发银行（以下简称“开发银行”，包括开发银行各级分支机构）提供，不需提供担保，只要您符合国家教育部门制定的借款条件，就可获得。

二、请您到高校报到后，尽快持《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证明》到高校资助管理部门请工作人员为您在“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信息管理系统”中录入《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借款合同》（以下简称“《借款合同》”）电子回执。如您未于10月10日前完成合同电子回执录入手续，视为您放弃办理本学年贷款。

三、根据《征信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31号），您的个人信息和借款信息将纳入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即“个人征信系统”），如您出现未按期足额偿还借款等情况，您的逾期记录将上报个人征信系统。每逾期一个月为逾期一期。逾期记录可能会影响、限制您办理信用卡、住房贷款、购车贷款等。

四、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不得办理展期。请您根据您的升学计划合理确定贷款期限。若您毕业后继续攻读学位需调整还款计划，请您或您的共同借款人于毕业当年7月31日前通过省（或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向开发银行提出申请，经开发银行同意后可调整还款计划，原借款期限不变。未按时提出申请的，按原还款计划执行。

五、您承诺，当您或您的共同借款人的姓名、身份证号、就学信息、家庭住所、通讯地址、联系电话、工作单位等情况发生变化，或您或您的共同借款人出现失业、重大疾病、意外事故等情形，或您或您的共同借款人出现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案件、被劳动教养、被强制隔离戒毒或受刑事处罚的情形，或您的共同借款人出现户籍地、居住地迁出本县（市、区）的情形等可能影响借款偿还的事项时，应在该等事项发生之日后20个自然日内将有关情况通知县级资助中心或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系统（以下简称“在线系统”，网址为<https://sls.cdb.com.cn>）更新。如未按上述要求更新，造成的相应后果均由您承担。

六、您承诺，在您提供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及《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申请表》上所填资料真实，如有虚假，开发银行有权提前终止《借款合同》，要求您立即清偿名下所有未结清的国家助学贷款，并按约定利率的130%补缴财政贴息。同时，开发银行保留进一步追偿损失的权利。

七、您承诺，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将国家助学贷款优先用于支付在校期间的学费和住宿费，超出部分用于弥补日常生活费，勤俭节约，合理使用，并配合国家开发银行开展贷款使用范围的审查。

八、您同意并不可撤销地授权国家开发银行为确保国家助学贷款合理使用，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分期发放”、“受托支付”等信贷管理措施，完成国家助学贷款资金的发放。

九、毕业确认手续是您离校手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您毕业当年6月30日前，您需登录“在线系统”办理毕业确认手续，并将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信息更新。

十、您同意在申请贷款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按照开发银行和县级资助中心要求出具相关证明和材料，并由开发银行、县级资助中心对相关材料进行保存；您同意开发银行通过第三方代理结算机构等，根据贷款本息回收、逾期告知等工作的需要，利用您名下所有有效的账户等，对您发送相关提示信息。

转动鼠标滚轮或向下拖滚动条

95593

服务热线电话

周一到周五

9:00至17:30

首页

我的贷款

个人资料维护

毕业确认申请

本金延期

征信调整

95593

服务热线电话

周一到周五

8:30至17:30

(节假日除外)

证件有效期限, 性别, 国籍, 职业, 地址, 联系方式和证件影像等) 用于助学贷款发放、身份认证、账户开立、账户验证、余额查询、贷款回收资金扣划、短信通知服务、反洗钱、对账、余额支付、账户交易受限和冻结以及向开发银行反馈借款学生账户信息、贷款信息等工作。

如您的助学贷款代理结算机构为银行, 您同意, 积极配合代理结算机构开立用于助学贷款发放和回收的银行账户; 如您在签订《借款合同》的当天未年满16周岁, 您同意, 积极配合代理结算机构按照监管要求完成您银行账户的开立、认证, 您申请贷款中除去学费、住宿费部分如有剩余资金, 可在您完成银行账户的开立、认证后进行支用。

如您的助学贷款代理结算机构为银联商务, 您同意银联商务使用您的个人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码、初始登录密码)为您开立全民付支付账户及预注册云闪付APP用户(此时全民付支付账户为“指定账户”, 全民付支付账户指银联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在互联网支付业务许可下, 为学生开立的个人支付账户; 云闪付APP系指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各商业银行、支付机构等共同建设、共同维护运营的移动支付APP)用于助学贷款发放、资金划付和本息回收及登录云闪付APP。您了解, 在您的助学贷款代理结算机构为银联商务情形下, 如您在指定账户开立后的6个月内未登录云闪付小程序前往指定账户进行身份认证及实名认证, 则您的指定账户可能被冻结; 如您已通过身份认证及实名认证, 您的指定账户即为激活状态, 在您指定账户激活后的连续6个月内, 如您未登录或使用您的指定账户, 则您的指定账户可能被冻结, 需要您登录云闪付小程序补全个人信息并再次通过实名认证后解冻。如您从借款发放日到借款偿还日, 未登录云闪付小程序前往指定账户进行身份认证及实名认证, 则代理结算机构有权从指定账户扣取您的助学贷款应偿还本息。

十二、您知晓并同意, 《借款合同》签署后如遇国家有关政策调整, 开发银行可另行通知有关条款的调整规则, 您可通过在线系统提交有关的变更申请, 开发银行审核通过后视为对《借款合同》有关条款的有效变更。您知晓并同意, 开发银行将通过公告、短信等方式向您发送前述通知, 前述公告发出或短信送达即视为您已知晓并同意前述通知的内容。如因您的手机号码等联系信息错误或变更未及时通知开发银行, 以及未及时关注告知信息等情况造成通知失败, 相关后果由您自行承担。

十三、您承诺, 不会在同一学年内同时或重复申请高校信用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十四、您同意本约定与承诺书作为《借款合同》的附件。您在本约定和承诺书上签名与您在“在线系统”中点击确认同意, 具有同等效力。

十五、您同意, 若未按《借款合同》约定还款, 连续拖欠贷款本息超过一年, 开发银行有权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 将您的姓名、身份证号码、毕业学校、生源地(县、区)及违约行为等信息, 提供给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等相关机构。

十六、您应该保证每年至少两次登录“在线系统”更新、维护相关信息。若您今后继续申请开发银行助学贷款, 请您在续贷申请时登录“在线系统”更新您的联系方式等个人信息, 并对本学年的学习、思想等情况进行100~200字的简要描述。若您未完成上述操作, 将无法办理续贷。

十七、您知晓并同意, 开发银行及资助中心工作人员, 不会以任何名义向您要求现金还款, 为保障您的还款资金安全, 请您优先通过第三方代理结算机构终端等非现金方式还款。

十八、“诚信”是人生路上最宝贵的基石, 是您未来职业生涯里最耀眼的名片。为了不让自己的个人信用记录留下污点, 请您按时还款, 履行约定。

为了更好地服务广大学生, 开发银行专门设立了“95593”助学贷款客服热线, 您只需支付当地市话费用就可以在全国各地拨打咨询。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助您成才!

拒绝

同意

点击“同意”

首页

我的贷款

个人资料维护

毕业确认申请

本金延期

征信调整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赵洁

申请学年 2023-2024学年

所在县资助中心

云南省

* 贷款金额(元)

10000

* 贷款年限

22

* 申请原因

劳动力少, 无稳定收入

贷款年限建议选最长

预申请

您申请完成后需要下载并填写申请表中附带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个人账户信息

* 代理结算机构

招商银行(云南)

招商银行(云南)

账户名

赵洁

账户

受理后 系统自动生成

温馨提示: 请如实填写, 以免影响您的贷款。

下一步

点击“下一步”

95593

服务热线电话

周一到周五

8:30至17:30

(节假日除外)

高峰期 (7月17日至9月8日)

周一至周日8:30至17:30

生源地贷款申请录入页-共同借款人



选择共同借款人

新增

如实填写共同借款人信息

* 姓名

* 身份证号

* 关系

* 职业

* 手机

* 证件类型

* 国籍

* 民族

性别

* 婚姻状况

* 户口性质

* 身份证有效期起始日期

* 身份证有效期结束日期

永久

* 户籍地址

共同借款人身份证上传

95593

服务热线电话

周一到周五

8:30至17:30

(节假日除外)

高峰期 (7月17日至9月8日)

* 国籍 中国

* 民族 汉族

性别 男

* 婚姻状况 已婚

* 户口性质 农业户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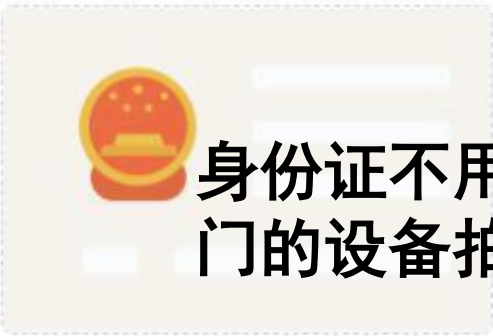
* 身份证有效期起始日期 20

* 身份证有效期结束日期 20 永久

* 户籍地址 云南省

8号

共同借款人身份证上传



身份证照片国徽面



身份证照片人像面

身份证不用上传，到现场办理时会有专门的设备拍照上传

上一步

下一步

点击“下一步”

95593

服务热线电话

周一到周五

8:30至17:30

(节假日除外)

期 (7月17日至9月8日)

一至周日8:30至17:30



借款人信息

核对信息是否准确无误

姓名	██████████	申请学年	2023-2024学年
贷款金额(元)	¥ 10000	贷款年限	22年
申请原因	劳动力少, 无稳定收入		

共同借款人信息

姓名	██████████	身份证号	53-██████████-17
关系	██████████	手机	13-██████████-0
国籍	中国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性质	农业户口	民族	汉族
性别	男	婚姻状态	已婚

95593

服务热线电话

周一到周五

8:30至17:30

(节假日除外)

我的贷款

生源地贷款申请录入页-手机认证

请通过短信验证码验证以确认是本人操作

手机号

139

* 图形验证码

2476

输入图形验证码， 获取验证码并输入

图形验证码请输入图片中的4位红色数字

* 短信验证码

请输入短信验证码

重新获取(34)

点击“下一步”

下一步

我的贷款

温馨提示



贷款申请资料提交成功

请借款学生和共同借款人携带以下申贷材料，前往县级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办理手续：

借款学生与共同借款人各自的身份证原件、户口簿原件；

录取通知书（或学生证）原件或学信网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申请表》，未通过预申请的学生还需要携带《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表》原件。

资助中心联系方式：

资助中心名称：教育体育局

资助中心地址：云南省 教育局

邮政编码：00

QQ：

联系人：

联系电话：0

导出申请表



点击“确认”

首页

我的贷款

个人资料维护

毕业确认申请

本金延期

征信调整

我的贷款

还款测算工具

贷款承诺与约定书

2023免息及延期公告

生源地 2023-2024 学年贷款申请

待现场受理

详情

修改

导出申请表

上传

删除

到这一步就可以，然后带上身份证、录取通知书（大学新生提供）、学生证或者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高校在校生）、户口册、申请表，和共同借款人一起去现场签订贷款合同。

95593

服务热线电话

周一到周五

8:30至17:30

(节假日除外)